

附錄四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同意變更證明文件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3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第七科
聯絡電話：07-3368333-2114
聯絡人：王冠中
機關傳真：07-3314874
電子郵件：kevin92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七字第09600517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 貴局所提「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
學校用地(文一)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及特殊學校用地案」
變更內容調整乙案，本局敬表同意，復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 貴局96年11月20日高市都發開第0960019437號函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副本：高雄市立成功啟智學校、本局第七科^{2007/12/11}_{13:40:57}

局長 鄭 英 耀

電子公文 開

96年12月11日

0960020634